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于2016年1月21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关于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》中关于增加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相关事项有误,特此做如下更正:

原文	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将自2016年1月21日起对本公司管理的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,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。
应更正为	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将自2016年1月25日起对本公司管理的方正富邦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增加收取销售服务费的C类份额,并对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。

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16年1月22日